

湖南省交通厅文件

湘交运管字〔2008〕445号

关于湖南省中级客车评定工作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州交通局、运管处（局）：

根据交通部《关于加强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管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07〕248号）的有关规定，经研究，现对湖南省中级客车评定工作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由湖南省中级客车评定专家组评定并由我厅发布的《湖南省中级客车评定表》共计十四批次。按照“评定标准”的有效性原则，第一至第十批已过有效期，予以废止。

二、根据客车厂生产的一种车型只能评定一个等级的要求，经湖南美的客车制造有限公司申请，我厅决定对评定并发布过的该公司生产的下列车型的评定结果予以取消。

客车厂牌	车型	发布批次	类型及等级	结果
美的三湘客车	CK6100HA	第十一批	大型中级	取消
美的三湘客车	CK6126HA	第十一批	大型中级	取消
美的三湘客车	CK6790H	第十一批	中型中级	取消
美的三湘客车	CK6792	第十一批	中型中级	取消
美的三湘客车	CK6120W	第十一批	大型中级	取消
美的三湘客车	CK6126HW	第十一批	大型中级	取消
美的三湘客车	CK6126HWA	第十一批	大型中级	取消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主题词：客车 评定 通知

抄送：交通运输部公路司，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分会，各省、
自治区、直辖市交通厅（局、委），各市州运管处，
相关客车生产企业。 共印：100份

湖南省交通厅办公室

2008年7月18日印发